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25-050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专项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审批通过的有效担保总额度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和2025年5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和而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科技”)不超过10亿元的银行授信,贷款等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为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公司于2025年7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专项贷款额度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智能科技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12亿元的专项贷款;同时,为确保全资子公司智能科技项目的有效实施,结合公司此前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情况,公司本次拟为智能科技增加1亿元担保额度,担保总额度为12亿元。本次新增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间内可循环使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本次预计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 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 一期净资产	截至目前担保 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 度	担保额度占上 市公司最近一期 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 担保
公司	智能科技	100%	68.76%	0	2亿元	4.27%	否

以上担保计划是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智能科技担保的初步预案,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的名称:深圳和而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10月28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宝山路18号和泰二厂201

法定代表人:刘建伟

注册资本:16,4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是:计算机、光机电一体化产品、家用电器、LED产品、医疗电子产品、汽车电子产品、玩具类产品、人体健康运动器材类电子产品、人体健康检测类电子产品、美容美发及护肤护理设备、康复设备、医疗器械及其控制的软硬件设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生产、销售;普通货运;全部二级医疗器械的研发与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后方可销售)

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股100%。

2、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情况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5,026.67	15,291.98
负债总额	10,326.63	10,783.63
净资产	4,694.04	4,508.35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3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302.50	-183.69
净利润	-303.50	-185.69

经核查,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尚未就本次担保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具体的担保方式、期限、金额等条款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在有效期内,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最终实际担保余额不超过本次审批的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公司能够充分了解其的经营情况和资金情况,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且全资子公司智能科技本次专项担保款是用于投资建设研发制造基地,实施智能控制与人工智能研产基地项目,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助于其智能控制和人工智能研产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公司董监会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智能科技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审批的有效担保总额度为342,000万元人民币和8,000万美元。其中,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余额为65,000万元人民币和25.23万美元,约占公司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4.27%,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额度。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25-054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由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将其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1,20万股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本次回购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924,806,285元减少至924,694,285元,公司股价

总数将由924,806,285股减至924,694,285股。

鉴于上述原因,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一、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填写表决意见

3. 对于总议案投反对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 对于所有提案,如果对某一审议项表决意见为准,则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以此类推。

5.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投票人应当仔细阅读议案说明,根据议案说明的选举票数,累积投票提案表决时,除了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指示或者同意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6.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请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指引》的规定填写相关内容,并将投票结果输入交易系统。

7. 请仔细阅读《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运作指引》,了解投票股东的权利、义务、责任以及应当履行的其他法律义务。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25-055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2025年8月1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会议方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将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14日(星期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8月14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14日上午9:15-9:20或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8月1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两种表决权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8月7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8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25-055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2025年8月1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会议方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将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14日(星期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8月14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14日上午9:15-9:20或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8月1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两种表决权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8月7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8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25-055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2025年8月1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会议方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将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14日(星期四)下午14:30